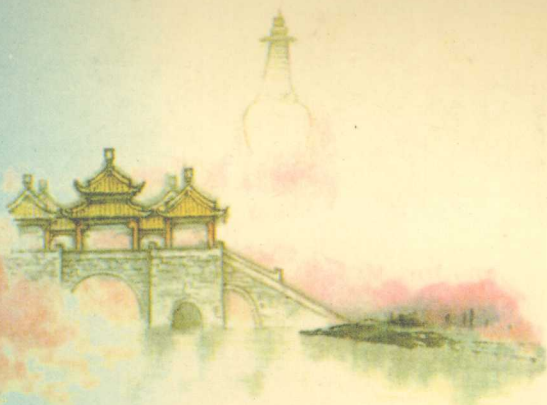


風流揚州



韦明华 韦立华 韦光华

3



江苏古籍出版社

风流扬州

韦明华 韦立华 韦光华 著



江苏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风流扬州/韦明华,韦立华,韦光华著.-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2001.9
ISBN 7-80643-458-5

I. 风… II. ①韦…②韦…③韦… III. 历史人物-生平事迹-扬州市 IV. K820.853.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1)第065229号

编辑策划:广陵书社

作 者 名	出版发行	经 销	印 刷	定 价
风流扬州 韦明华 韦立华 韦光华	江苏古籍出版社 (南京市中央路125号)	广陵书社 (江苏省扬州市凤凰桥街2116)	江苏省邗江中学印刷厂	10元

2002年4月第1版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2002年4月第1次印刷 印张 5.875

目 录

罢黜百家 独尊儒术

——儒者之宗董仲舒 1

吾家嫁我今天一方

——江都公主刘细君 10

是为法事 何惜身命

——佛教高僧鉴真 18

道高八景 学兼九流

——道教真人玄靖 27

自知不负广陵春

——文章太守欧阳修 34

十里扬州风物妍

——杂剧坤伶珠帘秀 42

瘦影自临春水照

——薄命红颜冯小青 50

二分明月故臣心

——亮节孤忠史可法 59

看得世情透 便是好文章

——市井文人石成金 70

实事求是 不尚墨守

- 学林狂士汪中 83

扑朔迷离旧盐商

- 一个园主人黄至筠 92

要做什么都督

- 辛亥义侠潘月樵 99

余生只合书城老

- 文史学家陈浚衡 114

大珠小珠落玉盘

- 扬剧名旦高秀英 123

扬州近代文苑录

- 诗酒狂人吉亮工 145

- 制联圣手方地山 148

- 扬州才子李涵秋 152

- 文章妙笔洪为法 156

- 骈文巨擘李审言 160

- 艺苑俊杰贡少芹 163

- 文坛怪物张丹斧 166

- 说部奇才毕倚虹 169

- 杏坛耆宿汪二丘 172

- 喜剧名家丁西林 177

- 曲学宗师任中敏 180

- 后记 184

罢黜百家 独尊儒术

——儒者之宗董仲舒



儒者之宗董仲舒

先儒董子
名仲舒
十世
廣川鎮其族里也
北河間府景州人
州西南六

儒家思想在中国历史上一直占据着统治地位。形成这种局面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在儒家思想逐渐成为中国社会的统治思想的过程中,有三位思想家的作用是举世公认的,这就是:孔子、董仲舒、朱熹。春秋时期的孔子创立了儒学,对整个中国历史产生了无与伦比的深远影响。西汉时代的董仲舒提出“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使孔子创立的儒学从诸子百家中跃居独尊地位,为儒学成为中华民族

传统精神的主干开辟了道路,奠定了基础。南宋时期的朱熹吸收释、道思想,丰富儒学体系,把儒学发展到了理学的新阶段。从儒家思想发展史来看,董仲舒起了关键的作用。

董仲舒史称“江都相”、“董江都”,因为他做过江都易王刘非的王相。过去江都县衙署前面有牌楼两座,西曰“邑肇荆王”,东曰“绩传董相”,就是纪念最初在广陵立国

的荆王刘贾和江都相董仲舒的。

董仲舒做江都相的时间并不长，但在扬州却留下了许多遗迹。清代的两淮盐运司，相传是董子故宅。其中有井，人称董井。明代运使何士英曾在井上建亭，以表示追怀董仲舒。扬州运使方濬颐又在井旁筑室，名仪董轩。

董井无疑在扬州人心目中是一处具有象征性的圣迹。扬州历代绵绵不绝的文风，说起来可以追溯到董子，是董井中汲之不尽的甘泉滋润着扬州读书人的心田。历代的旧志中，都不厌其烦地记载着董井。但到清初，这一汉儒遗迹却成了满人军营。当时的布衣诗人吴嘉纪有《董井》诗云：“一泓汉家水，苔深汲者寡。当时供大儒，今日饮战马。”诗人以委婉的语言，抒写了对儒家圣迹被胡马践踏的不满与遗憾。

董井不知道湮没于何时。同治年间，还有盐运使在井旁竖立“正谊成仁”石碑，取董仲舒“正其谊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之意。到民国间，董井已不知所在。董逸沧《芜城怀旧录》卷二只是说：“两淮运司署本为董子故宅，相传旧有井曰董井。”董井只能存在于父老相传之中了。

董仲舒约于公元前 198 年出生于广川，即今河北景县河渠乡大董故庄。董仲舒喜欢研究《春秋》，因此而得为博士。当时的博士只是一个荣誉性的称号，并无实际的权和利。他专心治学，三年目不窥园，士林传为佳话。他在家乡教授生徒，以束脩所得来养活自己。据说他的学生很多，先来的学生还能听到老师当面讲授，后来的学

生便只好听师兄的传达，再后来的只能听传达的传达。有些学生学习了好长时间，都没有见过老师一面。董仲舒就这样一边教育青年弟子，一边研习儒家经典，直到年过花甲。

汉武帝元光元年（前 134），董仲舒已经 64 岁了。武帝于这年夏天诏贤良对策。全国各地都推举贤良之士到京城参加对策，累计有一百余人。董仲舒也是其中的一个。武帝提出了许多重大的问题让贤良们回答，例如，国家兴亡的原因，如何任用贤人，天人、古今的关系，等等。董仲舒回答这些问题时显得胸有成竹，游刃有余。对于国家兴亡的问题，董仲舒指出，首先皇帝本人必须努力学习，提高水平，创立功业，否则就会亡国灭身；其次，要大力提倡教化，而不是一味依靠刑法；再次，统治者要不断地“更化”，也即改革。对于任用贤人的问题，董仲舒提出两点：一是兴办太学，培养人材；二是量材录用，不论资格。所有这些对策，都使汉武帝感到莫大的兴趣。当然，最重要的，是董仲舒对于天人、古今问题的阐述。董仲舒说，人受命于天，所以比万物高贵；天是不变的，所以道也是不变的；要让天下成为大一统，只有用孔子的儒家学术来统一全国人民的思想——这就是独尊儒术的建议。

董仲舒在京城对策之后，就被汉武帝委任为江都相。

江都是一个诸侯国。当时被封到江都当易王的刘非，是汉武帝的哥哥。刘非是一个骄横而粗暴的人，不好伺候。但是，董仲舒依据礼义来规劝易王，易王很敬重他，他们看起来相安无事。

江都国地处江淮之间，时旱时涝，灾害不断。董仲舒根据《春秋》记载的灾异现象进行阴阳推算，消除灾害。他精于五行之理，认为在天旱时求雨，必须闭阳纵阴，换句话说，就是让男人、红色、火等属于“阳”的东西都深藏起来，而让女人、黑色、水等属于“阴”的东西都放纵出去。理由是，地上的阴会感应天上的阴，从而带来雨水。反过来，如果久雨求晴，就要让地上的阳去感应天上的阳，届时叫男人们跑到旷野里唱歌、跳舞，上天便会转雨为晴。据说董仲舒在江都国实行的这种方法颇为灵验，而实际上他不过是运用了久晴必雨、久雨必晴的普通常识罢了。天与人是不会相互感应的。人的所作所为天不会知道，因为天没有意志，没有感情，自然也就没有喜怒，也不会赏罚。东汉的王充对天人感应说进行了多方面的深刻批判，但他对于董仲舒的良苦用心是理解的。王充在《论衡》中说：“暘久自雨，雨久自暘。”这是自然现象，求不求都是如此。雨和晴是求不来的，但政治家组织这类活动是表明自己关心人民，起着精神安慰的作用，以此博得人民的拥护。在这种意义上，求雨或求晴虽不能感动苍天，却感动了苍生，对政治起了辅助的作用。基于这种认识，王充认为董仲舒的祭天还是有意义的。至于司马迁在《史记》中说，董仲舒的这种办法“行之一国，未尝不得所欲”，不过是出于对董老夫子的尊崇罢了。据说司马迁也听过董仲舒讲课，学生推崇老师不足为怪。

董仲舒是元光元年（前 134）到江都国任职的。到任不久，江都易王就向他问起雨雹的问题，他作了《雨雹

对》。第二年，他又作了《止雨》。可见，对自然问题的关注是董仲舒在江都首先考虑的大事。他在两千年前已提出人与天和谐的命题，无论其中有多少谬误，也仍是了不起的。

关于董仲舒的天人感应说，人或以为是迷信。实际上，以董仲舒之智慧，何尝不知道人自是人，天自是天？正如宋人赵彦卫在《云麓漫钞》中所说，董仲舒的天人感应说，不过是因为“人主无所畏，惟畏天、畏祖宗”，所以用天意、天灾、天怒等威慑皇帝，使得皇帝“庶有警悟”而已。在封建社会中，臣民都有所约束，惟有天子没有约束，而天人感应说却多少能教天子有所恐惧，有所畏惮。从这一点看，董仲舒也真可谓用心良苦。史书记载，西汉时的宣、元、成、哀几个皇帝在出现日食、地震等自然灾害时，都曾下诏罪己，东汉时光武帝所下此类诏书更多。中国之大，年年有灾，官员们正好可以利用灾异向皇帝进谏，随时提醒皇帝要省事节欲，尊贤安民，这对于稳定社会、发展生产、束缚皇帝的无限欲望与权力，不能不说是有利的。

有一天，江都王忽然问董仲舒：“当年越王与大夫们谋划伐吴，取得成功，成为霸主，越王、范蠡、文种我看可以称为‘越有三仁’，你看如何呢？”

江都王提出这一问题，明显地想学越王的样子称霸诸侯，试探董仲舒能否像范、文那样辅佐他的称霸野心。对于这个极为敏感的问题，董仲舒既不能表示同意，又不能当面否定。他面对江都王，徐徐答道：“我智力低下，学

问浅薄,不足以解答这么重大的问题。尽管如此,国王问臣,臣不敢不认真回答,这是礼。我听说过,从前鲁国国君问柳下惠:‘我想攻打齐国,你看怎样?’柳下惠说:‘不可。’后来,柳下惠回家,感到纳闷,心想:人们说谋划讨伐外国的事不会问仁人,国君怎么会问我呢?柳下惠仅仅被问还感到羞耻,他当然不会参与谋划讨伐外国的事情。据此来看,越国连一个仁人都没有,哪里谈得上有三个仁人呢?所谓仁人,要正其谊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尧、舜、禹就是这样的仁人、圣人。孔夫子在《春秋》中宣扬的道理,是提倡信用,反对狡诈,用狡诈的办法取胜,即使有功效,君子也不屑去做。所以,孔门弟子中连五尺童子说话都不愿意提到春秋五霸,就因为他们是用狡诈的方法取胜的。五霸——齐桓公、晋文公、秦穆公、宋襄公和楚庄王同其他诸侯相比,可以算是贤者,同仁人就没法比了。就像石头同美玉相比,差得太远了!”董仲舒这一番答话中,点睛之笔是“夫仁人者,正其谊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这句话后来成为历代儒生自我修炼的最高标准与境界。

董仲舒的回答,义正而辞婉,江都王也不得不点头称是。扬州人对于董仲舒的这番言谈,自然更是引为骄傲,后来扬州的正谊巷、正谊祠和正谊书院,都是纪念董仲舒说的“正其谊不谋其利”这句名言的。

但是,即使是像董仲舒这样的仁人,也免不了被小人谤毁。董仲舒在任江都相期间,一度被撤职,召回京城,贬为中大夫。董仲舒根据自己在江都的见闻,觉得汉朝

的宗室与近臣骄奢淫逸，横行霸道，这一切若不引起皇帝的注意，汉朝就将重蹈亡秦的覆辙。恰好在建元六年（前135），辽东高庙和高园便殿相继发生火灾，董仲舒就打算用他的天人感应说把这些归结为上天的警示，向武帝上书进言。董仲舒认为，《春秋》中所记的鲁国火灾意味着鲁国国君重用了乱臣，应该去乱臣而用圣人才符合上天的旨意；如今汉朝相继发生火灾，也是因为重用了乱臣的缘故，应该把首恶分子除掉，才是秉承天意。

董仲舒把自己的想法写成文章。不料，文章尚未写好，被当时正在受宠的大臣主父偃发现，主父偃认为董仲舒在文章中说的乱臣就是自己。于是，他偷了董仲舒奏疏的草稿，密奏武帝。一时之间，朝廷上的新贵们都异口同声猛烈抨击董仲舒，说董仲舒是诽谤朝廷，妖言惑众。形势急转直下，董仲舒竟因此下狱，并订为死罪。

董仲舒的命运富有戏剧性色彩。正当他在狱中待死的时候，武帝忽念他当年对策出色，就下诏赦免了他，恢复了他的中大夫官职。不久，汉武帝又下诏派人向董仲舒学习《春秋》。第二年，诬告董仲舒的主父偃被派到齐国任相——不久被诛。董仲舒因此又恢复了江都相的职务，直到元朔五年（前124），公孙弘任丞相，董仲舒向公孙弘上书时还自称“江都相”。不过，经过下狱之变，董仲舒从此不再讲灾异了。

在朝中任丞相的公孙弘，也是以治《春秋》起家的。他是齐国人，年纪与董仲舒相仿，而论水平则远远不及董仲舒。《史记》里明确地说，公孙弘治《春秋》不如董仲舒。

但他另有一套本领，便是善于逢迎拍马、见风使舵，官运却也相当亨通。董仲舒看不起他，批评他好谀。于是公孙弘非常嫉恨董仲舒，向武帝建议，让江都相董仲舒调任胶西相。胶西王刘端比江都王刘非更坏，他也是武帝之兄，一贯胡作非为，草菅人命。朝廷派去的相，如按朝廷的办法行事，必然遭到胶西王的谋害；如按刘端的办法行事，又必然被朝廷问罪。因此，公孙弘推荐董仲舒到这么一个胶西国任相，无异于设下陷阱，借刀杀人。司马迁就说过，把董仲舒调任胶西相，乃是公孙弘的阴谋诡计。

董仲舒还是到胶西国上任了。但是不久，他便借口有病，辞职回家了。宦海的波诡云谲已让他厌倦，他觉得，与其在宦海中沉浮，倒不如在陋巷中潜心著述，以安度晚年。他写过一篇《士不遇赋》，叹息自己生不逢三代的盛隆，却偏遇到末世的凋零。他表示，与其在浊世随波逐流，不如去做自己愿做的事，与其扭曲自己而攫取百利，不如恢复本来的我去完成一件有益的工作。这样，晚年的董仲舒著作颇丰，他写成了《春秋繁露》一书，还留下了《公羊董仲舒治狱》十六篇。董仲舒是一位名副其实的大儒，他的思想是儒学发展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无论同意不同意他的观点，人们都一致认为他是一位重要的思想家。而当年陷害他的公孙弘之流，不过是历史上一个匆匆的过客。

司马光《独乐园咏》诗云：

吾爱董仲舒，穷经守幽独。

所居虽有园，三年不游目。

邪说远去耳，圣言饱充腹。

发策登汉庭，百家始消伏。

董仲舒“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思想使得儒家之外的一切学说都遭到贬抑。胡适认为，独尊儒术的精神实质同李斯的焚书坑儒建议很相像，他们的目的都是要把人们的思想定于一尊。但从另一面看，统一的儒学思想实际上成了中华民族的独特精神。这种民族精神具有强大的凝聚力，当国家面临分裂危险的时候，它就起着维护统一、阻止分裂的作用；当国家受到外来侵略的时候，它就鼓舞千百万人民奋起抗敌，保卫国家。正是由于这种统一的民族精神，中国在两千年中虽曾遭受过千灾万劫，却能保持相对的完整。这一切，不能不令人想到董仲舒的大一统学说所起的重要作用。

扬州的董井虽已湮没，但北柳巷中的董子祠遗址仍在。它使今人在伫足之余，时时缅怀起这位不朽的汉代大儒。

吾家嫁我今天一方

——江都公主刘细君

吾家嫁我今天一方，
远托异国今乌孙王。
穹庐为室兮毡为墙，
以肉为食兮酪为浆。
居常土思兮心内伤，
愿为黄鹄兮归故乡！

这是汉代江都公主刘细君在西域乌孙国所作的一首《悲愁歌》。透过这些哀怨、悲伤的歌词，我们仿佛看到了一个为了国家安宁而只身远嫁的汉家女子的寂寞的身影。

中国古代的和亲故事，一直是戏剧舞台上常演不衰的题材。汉代的王昭君，唐代的文成公主，都曾用她们单薄的肩膀承担起国家社稷的重任，从而成为中国普通百姓十分熟悉的舞台形象。但早在文成公主远嫁吐蕃、王昭君远嫁匈奴之前，就有一个扬州女子远嫁到西域的乌孙国。她就是汉武帝时江都王刘建的女儿刘细君，史称江都公主或乌孙公主。



江都公主刘细君

(尹文绘)

汉朝建立后，北方的匈奴总是不断南侵，成为中原的心腹之患。汉朝对于匈奴的侵犯，采取了两种策略，一是武装打击，一是联姻和亲，一文一武，交替为用。和亲之法，在汉高祖刘邦时就已运用，到元帝时以昭君嫁匈奴呼韩邪单于，其间汉家女子出塞和亲将近十次。但大多数汉女都出嫁匈奴，惟有刘细君出嫁乌孙。

建元元年(前140)，汉武帝刘彻登基，他反对和亲匈奴之策，决心用武力北征。当时西陲有几十个大小王国，大多受匈奴控制，只有乌孙国敢与匈奴抗衡。武帝接受出使西域的大臣张骞的建议，决定联络乌孙，结为同盟，共同对付匈奴。

张骞奉命到乌孙国后，受到了隆重的礼遇。他向乌孙国的昆莫(乌孙王号)表示，汉家天子准备同乌孙结盟

和亲，共御匈奴。昆莫听说后，即与大臣商议。商议的结果，是先派遣使者带了几十匹良马作为礼物，随同张骞一同至长安答谢汉皇，结盟之事稍后再谈。

昆莫这样做的目的，是想探探中原的虚实。待乌孙使者到了长安，看到长安雄伟壮观、富丽繁华的景象，早已羡慕不已，乐不思蜀。使者回国后，即向昆莫禀告在汉朝的所见所闻，说中原的山川如何壮丽，物产如何丰富，屋宇如何华丽，人物如何俊美……昆莫一听，便决定接受汉朝的建议，两国联姻结盟，世代修好。于是，昆莫派使臣带马千匹作为聘礼来至长安。汉武帝大喜，立即决定派公主出塞。经过一番斟酌，江都公主刘细君成为最后的人选。

刘细君生于江都，自幼聪明伶俐，知书识礼，能歌擅文。其父江都王刘建因败国自杀，母亲也因同谋被斩，因此细君便生活在长安宫中。论辈份，刘细君是武帝刘彻的侄孙女。虽然她的父母是罪人，但她并没有罪，武帝对她很是疼爱。她的俊秀容貌、渊博学识，她的应对进退、通情达理，早已在宫中有贤名。由她去担当联姻重任，武帝觉得甚为放心。

自然，没有人能够去理会刘细君在得知自己远嫁乌孙国时的那一瞬间的心情。她虽贵为公主，却不过是失却怙恃的孤女，长安宫中的锦衣玉食怎能填实她那凄清空寂的情怀？此一去西天荒漠，不要说永远见不着江都城下的广陵大潮，连长安城内的汉人衣冠也从此诀别了！

送嫁那一天，无数的汉朝使臣、乐工、杂役以及侍女，带着大量的金银珠宝、绫罗绸缎等陪嫁妆奁，簇拥着刘细君出京西去。蔽日的旌旗，喧天的鼓乐，把送行的场面装